## 第一部分: 招标公告

上海振华重工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**预处理线除尘设备添置项目**项目进行招标,拟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维保 单位,中标单位和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签订合同。本招标邀请对各潜 在投标人发布,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 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进行资格预审。 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,应当于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招投 标管理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。

- 1. 项目编号: ZPMC22(设)-ZZZB-03
- 2. 项目内容: 预处理线添置两台除尘设备项目
- 3.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
- 3.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:
- (1)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、注册资金 500 万元以上
- (2) 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的;
- (3) 具有法人资格,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;
- (4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;
- (5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:
- (6) 近3年内在重型知名制造企业内成功业绩3例以上:
- (7) 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- 3.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:
  - (1)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;
  - (2)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简历;
  - (3) 企业情况简介:
  - (4) 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(若三证合一不需提供);
  - (5) 近3年承担的相关业绩证明:
  - (6) 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;
- (7) 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,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;
- (8)近3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,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、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;
  - (9) 近 3 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, 尤其说明发生职

## 业病的情况;

以上材料装订成册,列明目录。

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。

3.3 提交材料时间、地点

提交材料截止时间: 2022 年 5 月 11 日

地 址: 上海市浦东新区 3261 号 B 座 314 室

联系人: 孙滨彬

报名邮箱:Sunbinbin@zpmc.com

备案邮箱: zpmcsupply@zpmc.com(报名时必须抄送)

电话: 021-31193261

传真:

4. 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,上海振华港机重工有限公司通知投标人买标书,标书工本费人民币 200 元(不退还),投标人应在购买前将标书工本费划至招标人指定账户(银行回单扫描后发给到 Sunbinbin@zpmc.com)。招标人不接受现金购买标书。标书工本费应当从投标人银行帐户汇出,不得由其分支机构(经法人书面授权提供的除外)或第三方账户转入。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,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,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。

户 名: 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:中国农业银行南通苏通园区支行

税 号: 913206917919590228

帐 号: 10727801040004130

- 5. 经审查,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3方的,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邀请,重新组织资格预审。
- 6.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。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,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。
- 7. 招标人: 上海振华重工(集团) 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

二0二二年五月

## 上海振华重工 (集团) 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振华重装粉尘处理设备添置招标公告

## 南通振华重装预处理线除尘设备添置项目投标报名表

上海振华重工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:

我单位申请参加贵单位组织的**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**<u>预处理线除尘设备添置(</u>项目)的投标(招标编号: ZPMC22(设)
ZZZB-03),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规定。我方拟派\_\_\_\_\_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,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,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、协议及合同。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。具体情况如下,如有失实,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单位(人)名称	
企业性质	
项目联系人 及身份证号码	
联系电话/手机	
传真	
E-mail	
通信地址	
邮政编码	
报名单位(公章)	:

2